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宁武县教育科技局

委托单位：宁武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亚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文件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增强财政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意识，根据宁武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字〔2021〕13号），受宁武县财政局委托，山西亚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此次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

学前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党和政府为老百姓办实事的重大民生工程，关系亿万儿童健康成长，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关系党和国家事业未来。

2018年11月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中提出，以县为单位制定幼儿园布局规划，切实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列入本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土地招拍挂建设项目成本，选定具体位置，明确服务范围，确定建设规模，确保优先建设。公办园资源不足的城镇地区，新建改扩建一批公办园。

2019年4月22日，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2018年11月7日）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9〕3号)精神，扎实推进山西省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全省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发电〔2019〕21号）文件。《通知》中提出，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及《山西省城镇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晋教基〔2016〕13号)，老城区(棚户区)改造、新城开发和居住区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应将配套建设幼儿园纳入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并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予以建设。对已建成小区未规划配套幼儿园的或规划不足、建设不到位的，要依据国家及地方配建标准，将配建幼儿园列入本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通过补建、改建或就近新建、置换、购置等方式予以解决。

宁武县易地扶贫搬迁户根据政策要求搬入移民小区后，移民小区周边缺少配套幼儿园。为满足移民小区群众需求，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组织对移民小区内一处建筑进行改造，确保改造后幼儿园满足适龄幼儿教育基本需求。

2020年3月19日，宁武县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2020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宁财建〔2020〕5号）文件，其中下达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160万元，资金用于宁武县第三幼儿园装修工程及设备购置。

### （二）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主要在原建筑基础上进行重新装修改造和设备配置，项目具体实施地点、实施时间、内容与范围见下表1-1。

表1-1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实施情况表

| **序号** | **实施地点** | **实施时间** | **实施范围** | **具体实施内容** |
| --- | --- | --- | --- | --- |
| 1 | 宁武县移民小区 | 2020年10月21日-2020年11月21日 | 宁武县第三幼儿园整体装修工程 | 室内地面、墙面、天棚的装饰改造，门窗安装、监控设备及电气、给排水的安装 |
| 2 | 设备配置 | 1.2m办公桌3张，1.4m办公桌9张，椅子12把，联想商用台式机6台，复印打印一体机2台，文件柜14个 |

## （三）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资金投入情况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计划总投资138.37万元，其中装修工程133万元，设备购置5.37万元。2020年3月19日，宁武县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2020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宁财建〔2020〕5号）文件，其中下达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160万元，资金用于宁武县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 2.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下达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16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2021年9月30日）拨入宁武县幼儿教育中心107.37万元，实际支出87.37万元，剩余72.63万元计划用于支付项目工程尾款等费用。宁武县幼儿教育中心实施的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预算资金申请及使用情况见下表1-2、表1-3。

表1-2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申请情况表

资金单位：万元

| 收款单位 | 收款金额 | 备注 |
| --- | --- | --- |
| 宁武县幼儿教育中心 | 5.37 | 用于办公购置费 |
| 2 | 用于幼儿园2020年物业管理费 |
| 100 | 支出80万元，结余20万元于下次支付 |
| 合计 | 107.37 |  |

表1-3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资金单位：万元

| 支付方向 | 支付明细 | 支付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宁武县恒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物业管理服务费 | 2 | 实际支付2.13万元2万元使用专项项目资金支付，0.13万元使用幼儿园常规收费支出 |
| 山西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工程款 | 80 |  |
| 宁武县永红装饰 | 办公购置费 | 5.37 |  |
| 合计 |  | 87.37 |  |

## （四）项目绩效目标

### 1.总体目标

宁武县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的地位不动摇，大力实施“科教兴县”战略，不断优化学校布局。通过实施宁武县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在幼儿园建设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严把施工安全关、建设进度关和工程质量关，努力打造高标准幼儿园，统筹做好教学设施配套和师资力量储备工作，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和教学环境，为加快推动学前儿童就近就学提供有力保障。

### 2.具体目标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结合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项目资料，实施阶段具体目标梳理详见表1-4。

表1-4 项目具体目标

| 目标类型 | 具体目标 | 目标值 |
| --- | --- | --- |
| 产出数量 | 装修工程完成面积 | 1,463.50m2 |
| 设备购置完成量 | 办公桌椅等46件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100% |
| 产出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1月21日前 |
| 产出成本 | 装修工程成本 | 133万元 |
| 设备购置成本 | 5.37万元 |
| 社会效益 | 学前儿童招收人数 | ≥200人 |
| 有效整合区域教育资源 | ①优化宁武县教育布局 ②平衡全县教育资源 |
| 解决移民小区学前儿童入园难问题 | ①实现移民小区幼儿园配套 ②解决周边小区学前儿童就近入园的需求 ③缓解宁武县幼儿园容纳学生数有限，学前儿童入学难的问题 |
| 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 | 改善第三幼儿园园区环境、教学楼设施、办公条件、教学设备、课间活动场所和教师餐厅等内容 |
| 可持续影响 | 幼儿园运营管理机制 | ①第三幼儿园具有明确的运营管理制度 ②第三幼儿园人员分工明确，职责清晰 ③运营管理制度可执行性强 |
| 幼儿园运营情况 | ①第三幼儿园运营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②第三幼儿园人员各司其职 ③幼儿在园期间学习、生活、活动、游戏等安排合理，适合幼儿身心成长 |
| 满意度 | 在园儿童家长满意度 | ≥90% |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宁武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字〔2021〕13号）文件，对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预算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一是为政府相关决策及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依据；二是为主管部门掌握项目动态、优化项目信息反馈机制、加强项目监管，进一步修改完善学前教育办学条件政策提供参考。

##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87.37万元，与此同时，对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使用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提出相关政策性意见。

绩效评价的范围是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产生的绩效以及为产生绩效所经历的各环节过程，具体绩效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 （三）评价基准日

根据资金拨付进度要求、项目绩效显现、上级考核时间等因素，综合确定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9月30日。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山西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遵循“突出项目资金、兼顾政策内容”的评价思路，结合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全面反映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本着尽可能细化、量化、可操作的原则，结合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指标的目标值，兼顾相关政策内容，设计形成了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

### 2.权重设计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权重设计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山西省财政厅《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文件要求执行，最终确定决策类指标权重占比20%，过程类指标权重占比20%，产出类指标权重占比30%，效益类指标权重占比30%。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采用经验分配法，根据以往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权重的工作经验，对评价指标所代表的价值进行判断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在指标中的重要性、以及对一级指标的影响程度来合理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比例结构。

### 3.指标体系具体内容

指标体系由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23项三级指标构成。数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制度文件、档案资料、基础表、满意度问卷、访谈等。决策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角度考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的情况。过程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角度考核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产出类指标占权重分30分，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角度考核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的情况。效益类指标占权重分30分，从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进行考核。

##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宁武县财政局的委托后，我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筹备，成立项目领导组负责评价过程的协调和督导。具体工作分为前期准备、现场实施、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 1.评价准备阶段

根据山西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文件精神和评价通知总体要求，明确评价目的和工作思路，联系主管单位、实施单位开展调研，收集相关政策文件和信息资料，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和评价等级。

### 2.组织实施阶段

（1）围绕评价指标补充收集相关资料；

（2）现场勘查。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和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现场勘查项目建设情况及运营情况。

（3）满意度调查。向项目受益群体发放一定数量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受益群体对项目的意见及建议，形成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4）综合评价。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权重、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

### 3.报告撰写阶段

绩效评价组根据被评价单位的绩效情况，按要求撰写评价报告，并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修改绩效评价报告，形成报告提交报送委托评价单位。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72.69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得10.50分，过程类指标得14.19分，产出类指标得22分，效益类指标得26分。具体项目绩效得分见表3-1。

表3-1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决策 | 20 | 10.50 | 52.50% |
| 过程 | 20 | 14.19 | 70.95% |
| 产出 | 30 | 22 | 73.33% |
| 效益 | 30 | 26 | 86.67% |
| 合计 | 100 | 72.69 | 72.69% |

## （二）评价结论

宁武县第三幼儿园位于宁武县采煤沉陷安置小区院内，是移民小区配套幼儿园，由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管理建设，占地面积2,659m2，建筑面积1,463.50m2 。宁武县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于2020年10月21日-2020年11月21日期间在原建筑基础上进行重新装修改造、设备配置，为移民小区进行幼儿园配套。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宁武县当前教育布局需求，与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统筹规划全县各类学校的职责相符，宁武县教育科技局针对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各部分资金分配相对合理；项目资金均已安排到位，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不存在中途调整。项目实施完成后改善了幼儿园办学条件，有效整合区域教育资源，优化了宁武县教育布局，实现了移民小区幼儿园配套，解决了移民小区学前儿童入园难问题；同时第三幼儿园人员各有分工，各司其职，运营良好，在园儿童家长满意度达90%以上。

但宁武县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立项程序不规范，缺少项目立项资料，绩效目标内容不完善，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未完整反映项目产出效益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有待加强，存在2万元项目资金用于支付第三幼儿园2020年部分物业管理费，不符合财政部《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9〕64号）文件要求；项目竣工资料不准确（项目竣工日期为2020年11月21日，而竣工报告各单位签署审核日期为2020年11月5日，早于竣工日期），验收未进行细化；第三幼儿园目前学前儿童招收率仅为54.50%，相对较低；园内运营管理机制不完善，各岗位职责不够明确。

# 四、存在的问题

## （一）立项程序不规范，前期论证资料不足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立项程序不规范，缺少各项立项资料，包括立项申请及批复、项目立项会议纪要、项目建议书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自然资源局用地预审资料、环境影响登记表等。项目前期论证资料不足，在实施过程前期未对项目实施内容、投资概算、人员安排、进度安排、项目预期效益等事项均未进行充分衡量、论证，影响项目实施的顺利性、可预见风险的出现率和项目实施完成后的考核评价。

## （二）项目资金使用不规范

根据财政部《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9〕64号）文件，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应当专款专用，具体用途包括：①跨省域补充耕地资金，用于支持承担国家统筹补充耕地任务的省份完成补充耕地任务，以及由中央财政统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全部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优先和重点保障产生节余指标深度贫困地区的安置补偿、拆旧复垦、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生态修复、耕地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农村发展建设以及购买易地扶贫搬迁服务等。宁武县第三幼儿园2020年9月份开园，由于多种原因，仅招收20余名学前儿童，所收取保育费不足以支付幼儿园常规开支（水电费、物业费、网络通讯费等），故存在将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资金中2万元用于支付第三幼儿园2020年部分物业管理费的情况，与资金使用要求不符。

## （三）幼儿园宣传工作不足，学前儿童招收率低

宁武县第三幼儿园位于宁武县采煤沉陷安置小区院内，是移民小区配套幼儿园，占地面积2,659m2，建筑面积1,463.5m2，可容纳200余名学前儿童。但目前第三幼儿园宣传工作不足，当前现有入园幼儿109人，学前儿童招收率仅为54.50%，招收率较低，无法将教学资源利用率发挥到最大化。

# 五、有关建议

## （一）规范立项程序，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

立项程序是项目的基础，决定着项目的方向。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确定项目初期，充分考核项目的可行性，做好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对项目实施内容、投资概算、人员安排、进度安排、项目预期效益等事项进行充分衡量、论证，并形成相应的文件性材料，按照宁武县人民政府规定的项目立项程序进行规范申报，进一步提升建设项目决策和实施的科学性。

## （二）规范资金使用用途，区分项目专项资金与公用经费

宁武县教育科技局第三幼儿园装修改造项目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应严格落实财政部《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9〕64号）文件要求，规范资金使用用途，专款专用，确保每一笔支出均合理合规。资金使用单位及上级主管单位应在项目实施前合理确定项目概算，合理编制项目资金计划，按项目资金既定用途支出款项。同时，项目预算单位应合理区分项目专项资金与公用经费，不应互相划转资金，如应从公用经费中划拨物业管理费等日常支出。

## （三）加强幼儿园宣传工作，提高学前儿童招收率

学前教育是基础教育重要的奠基工程，作为宁武县移民小区配套幼儿园，宁武县第三幼儿园应发挥自身优势，加强幼儿园宣传工作，优先吸收宁武县移民小区适龄学前儿童，打造就近入学、教学资源丰富的优质教育体系，进一步提高学前教育入园率，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